中共重庆市永川区委社会工作部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统筹指导人民信访工作，指导人民建议征集工作，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健全和落实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统一领导全区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工作，协调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深化改革和转型发展，指导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组织，指导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志愿服务工作等。

（二）部门构成

部门本级内设机构3个，分别是：办公室、“两企三新”党建科、基层智治科。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2025年年初预算数496.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96.7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事业收入资金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资金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0万元，其他收入资金0万元；收入比2024年增加496.74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496.74万元。

（二）支出预算

2025年年初预算数496.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41.8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42万元；支出比2024年增加496.74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224.55万元，项目支出增加272.19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96.7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96.74万元，比2024年增加496.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4.5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比2024年增加224.5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根据《重庆市机构改革方案》《重庆市永川区机构改革方案》于2024年新成立，无年初预算数；项目支出272.19万元，主要用于社会工作专项事务、“两企三新”组织党建工作、基层智治专项事务、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等重点工作，比2024年增加272.1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根据《重庆市机构改革方案》《重庆市永川区机构改革方案》于2024年新成立，无年初预算数。

2025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 26万元，比2024年增加2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公务接待费8万元，比2024年增加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根据《重庆市机构改革方案》《重庆市永川区机构改革方案》于2024年新成立，无年初预算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2024年增加1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根据《重庆市机构改革方案》《重庆市永川区机构改革方案》于2024年新成立，无年初预算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40.27万元，比2024年增加40.27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单位根据《重庆市机构改革方案》《重庆市永川区机构改革方案》于2024年新成立，无年初预算数；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

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56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5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2.56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5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本部门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有预算项目均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2.19万元。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按要求进行公开。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勤执法用车 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2025年中共重庆市永川区委社会工作部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罗迦引 联系方式：023-49202115

中共重庆市永川区委社会工作部

2025年2月12日